

办理结果：解决采纳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 · 全文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
普民〔2024〕9号

对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017号代表建议的会办意见

曹杨新村街道办事处：

邵丽代表提出的关于曹杨敬老院进行实施改造的代表建议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：

随着本市老龄化程度加深和经济社会发展，保基本养老机构的硬件设施、服务能级有待与不断发展的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相匹配。2023年11月15日，上海市民政局印发《上海市民政局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开展存量保基本养老机构升级改造的通知》，文件规定在“十四五”期间，纳入本市保基本养老机构（床位）名单的保基本养老机构，以及非保基本养老机构中的保基本养老床位所在建筑设施，可进行存量保基本养老机构升级改造。改造范围涵盖保障基本服务、优化空间布局、提升专业功能、强化安全保障等四大方面，符合申请条件的养老机构完成改造后，可向街镇提交初审材料，街镇审核无误后填写

《存量保基本养老机构改造项目街镇审批表》上报区民政局，我局复核后将根据扶持标准即按照项目总投资额的 60%给予补贴，其中市、区两级各承担 30%，市、区两级总补贴金额按照每张床位 1 万元封顶。区民政局已开展街镇培训，就文件内容进行政策解读。根据文件精神曹杨敬老院为保基本养老机构，已纳入 2024 年度存量保基本养老机构改造名单，该机构可进行基本服务提升、优化空间布局、提升专业功能、强化安全保障等全方位升级改造。

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代表时参考。



联系人姓名：阎雯婷 联系电话：52564588-7930

联系地址：大渡河路 1668 号 2 号楼 9 楼

邮政编码：200333

普陀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3 月 11 日印发

(共印 8 份)